数字法院

□ 高远

从30年前担任执行局书记员开始，就琢磨怎么让数据“活起来”，到探索完成“执行辅助小程序”，再到上海数字法院建设推进以来参与建设场景模型40余个，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法官沈秋锋从未停止过数字化探索。今天，就来看看他对上海数字法院建设的感想与体会。

参与建模41个，初衷一直没变

“技术迷”法官参与数字法院建设探索之路

问：上海数字法院建设推进以来，您参与建模40余个？

沈秋锋：是的。截至2024年12月，我参与建设了41个场景模型，其中24个被推广，如“民事判决书遗漏第三人陈述意见提示预警”“涉外刑事判决书遗漏翻译人员提示预警”“劳动争议财产保全民事裁定特殊告知提示预警”等应用场景。

以“劳动争议财产保全民事裁定特殊告知提示预警”应用场景为例，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解释规定，“人民法院作出财产保全裁定时，应当告知当事人在劳动争议仲裁机构的裁决书或者在人民法院的裁判文书生效后三个月内申请强制执行。逾期不申请的，人民法院应当裁定解除保全措施。”为避免法官遗漏这个特殊告知事项、妨碍后续解除财产保全措施，我们研发了前述场景模型，通过数据的筛选、碰撞、比对，在裁判文书制作环节，对可能出现疏漏的文书，进行自动化、常态化预警，这一模型在实践中获得诸多好评，法官反馈有帮助率超70%。

问：您如何在一年多时间里，参与了这么多模型的建设？

沈秋锋：首先，掌握专业的技术知识。从操作层面来说，法官只需明白如何在建模平台“拖拉拽”，就可以完成建模。但是，作为一名技术迷，我更希望从数字语言层面，对建模逻辑进行更深入的研究，对建模路径开展更深入的探索。我记得，刚参与到数字法院建设时，正逢“十一”国庆假期，我就利用那7天时间，从网店购买了专业书籍自学，遇到不懂的地方，再从网上找视频课程研究。等假期结束，我已经开始尝试建模了。

其次，增强洞察问题的能力和耐心。以我参与研发的“民事判决书遗漏第三人陈述意见提示预警”模型为例，模型初步建成后，试运行的效果并不理想。到底问题出在哪里？我和模型申报人员翻阅了几十篇涉及第三人的裁判文书，进行细致分析后发现，效果不理想是由于不同承办法官对第三人的陈述意见表述不统一造成的，比如“第三人未出庭”“第三人未提供证据”等表述。于是，我们进行了有针对性的完善，努力实现预期效果。

第三，不断优化工作的方式方法。我举个例子，模型建成后，需要进行数据的筛选、比对，达到一定准确率后才能推广，这个过程被称为“跑数据”。如何“跑数据”，是一门学问。我们观察后发现，每天下午5点到6点是“跑数据”最佳时间段，于是我们选择“错峰出行”，通过在最佳时间段“跑数据”，实现了模型建设的“加速度”。

问：作为一名法官，您为什么对数字语言这么感兴趣？

沈秋锋：我出生于20世纪60年代末，从小就喜欢数学、哲学和象棋这些富有逻辑、充满秩序的学科与事物。但受时代限制，真正开始接触计算机是在20世纪90年代。那时候，中国互联网公司逐渐崛起，我在浓厚的兴趣驱使下，开始自学编程。

1995年，我通过社会招聘进入奉贤法院，被分配到执行局做书记员。当时，执行案件结案后，法官会手写文书，再由书记员打印出来，既耗时又费力。没多久，上海法院审判办案系统1.0版上线，需要书记员录入当事人、案件节点等信息。我们一边录信息，一边就开始琢磨，怎么样才能让这些数据“活起来”，提高工作效率？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们探索完成了“执行辅助小程序”。后来，这个小程序逐渐优化升级为“文书助手”，不仅可以辅助生成执行文书，还拓展到庭审笔录、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等多个文书类型。

回顾职业生涯，这样的经历还有很多。从书记员到法官，我从未停止过数字化探索。现在，我在审判监督庭工作，数字法院建设也成为了我工作的重要内容。

在我看来，计算机编程和司法审判其实有相通之处，它们的背后都是演绎推理，体现着规则与秩序之美。

问：以前的计算机编程与现在的数字法院建模有什么异同？

沈秋锋：从“执行辅助小程序”开始，我们进行数字化探索的初衷就是帮助同事提高效率、优化体验。这么多年过去，时代不同了，方式不同了，但目的还是一样的，就是通过技术的应用，提高司法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数字法院建模，更强调数据的查询、分析、应用。读懂数据、巧析数据、活用数据，是未来的发展趋势，要让数据在审判工作中发挥更积极的作用。

问：如果想对数字法院建设说一句话，您想说什么？

沈秋锋：2024年11月2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2024年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开幕视频中致贺，提到“我们应当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大势，携手迈进更加美好的‘数字未来’”。

在数字法院建设过程中，我也深刻体会到，技术进步可以极大推动司法工作现代化，提高司法效率，保障司法公正。未来，我们将继续探索创新，为数字法院建设贡献更多力量。

浦江法观

是他的答案，也是他们共同的答案

□ 符娜祯

当危险突然降临，是谁挺身而出书写责任的定义？浓烟翻涌时，他给出了答案。

“快看！五楼窗户在冒黑烟！”今年1月5日清晨，某小区居民楼突然腾起滚滚浓烟。围观居民举起手机拍摄时，一个身影已冲进浓烟弥漫的楼道。没有防护装备，没有半分迟疑，那一瞬，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华熙原本悠闲的周末骤然变成了一场争分夺秒的紧急救援。

拔保险销，握紧喷管，对准火焰根部按压，干粉在火场划出白色弧线。消防车呼啸而至时，华熙已筑起第一道防线。

“他的冷静、果断和专业，让居民在危险面前感受到温暖和安心。”几天后，街道发来的表扬信中写道。

而面对赞誉，华熙只是说“换作警队其他人也会冲上去”。而这，不是一个孤本答案。在上海法院司法警察的朋友圈里，这样英勇无畏的事迹早有刷屏：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丁伟踹开失火房门背出两位九旬老人；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李伟山深夜加班回家奋力托举悬空的轻生老人；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倪少华跃入冰河展开一场惊心动魄的“生死营救”……

他们把“如我在诉”的使命担当，倾注在无数次实战化训练的练兵场，“讲安全就是讲政治”早已化作他们刻进骨子里的本能。从“实战化大练兵”到“做有温度的司法警察”，这支队伍用行动诠释着警徽不仅在法庭上闪耀，更在每一个需要守护正义、捍卫生命的角落熠熠生辉。

答案从来不写在纸上，它刻在每一次向火而行的脚步里，每一次托起生命的掌心中。责任不是选择题，是他们写下的必答题。我们因这样的答案而温暖，因这样的背影而心安。

责任编辑/徐荔 E-mail:fzb_zhoukanbu@163.com

遗失声明

上海公安学院战训二部张卫星，遗失人民警察证，警号009885。声明作废。

兹有“上海市静安区司法局工会工作委员会”编号为81310106787818788 3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上海杨浦区大桥社区老年公寓决定解除与上海杨浦区东亮养老服务发展中心委托管理合同的公告

上海杨浦区大桥社区老年公寓（以下简称“老年公寓”）与上海杨浦区东亮养老服务发展中心（以下简称“东亮”）于2024年3月1日签订了《大桥社区老年公寓委托管理合同》（下称“委托管理合同”），双方建立委托关系，由东亮受托负责老年公寓的运营管理，委托管理期限为2024年3月1日至2027年2月28日。因现管理运营方东亮在老年公寓的运营中存在诸多问题，造成老年公寓运营严重隐患。同时，根据相关审计结果东亮存在银行账户被法院冻结，经营和支付能力受到限制；账务处理不规范，如往来账未及时核销、成本与收入期间不匹配；经营亏损严重，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情况。现经老年公寓召开理事会会议后决定，老年公寓定于 2025年2月27日与东亮解除委托管理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杨浦区大桥社区老年公寓

2025年2月28日

环保公益广告